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1)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

新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報告期」)之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2010年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35,405	—
銷售成本		(10,669)	—
毛利		24,736	—
其他收入及收益		40	—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6)	—
行政開支		(14,386)	(3,062)
融資收入	4	8,818	456
除稅前溢利 / (虧損)	3	19,012	(2,606)
所得稅	5	(5,240)	—
期內溢利 / (虧損)		13,772	(2,606)
期內全面收益 / (虧損) 總額		13,772	(2,606)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3,626	(2,596)
非控股權益		146	(10)
		13,772	(2,606)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虧損)	6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43	(0.09)
股息	7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546,383	351,700
無形資產		2,301	2,30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759	3,810
		<u>552,443</u>	<u>357,811</u>
流動資產			
存貨		5,545	1,6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17,869	59,3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5,758	55,934
		<u>159,172</u>	<u>116,93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3,885	3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6,330	102,158
應付所得稅		4,975	—
計息銀行借貸	11	403,326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42,410	335,974
		<u>660,926</u>	<u>438,490</u>
流動負債淨額		<u>(501,754)</u>	<u>(321,55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0,689</u>	<u>36,252</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款項		1,180	1,180
資產淨值		<u>49,509</u>	<u>35,072</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	—
資本儲備		40,366	40,366
保留盈利 / (累計虧損)		7,007	(6,619)
		<u>47,373</u>	<u>33,747</u>
非控股權益		<u>2,136</u>	<u>1,325</u>
權益總額		<u>49,509</u>	<u>35,07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1年1月1日	—	40,366	(6,619)	33,747	1,325	35,072
期內溢利	—	—	13,626	13,626	146	13,77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3,626	13,626	146	13,772
注資	—	—	—	—	665	665
於2011年6月30日	—	40,366	7,007	47,373	2,136	49,509

(未經審核)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0年1月1日	—	40,366	(3,698)	36,668	127	36,795
期內虧損	—	—	(2,596)	(2,596)	(10)	(2,6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2,596)	(2,596)	(10)	(2,606)
注資	—	—	—	—	683	683
於2010年6月30日	—	40,366	(6,294)	34,072	800	34,8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 (虧損) :	19,012	(2,606)
經以下各項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82	9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1	185
外匯收益淨額	(8,784)	(450)
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量	12,961	(2,7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	(8,677)
存貨(增加) / 減少	(3,928)	1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654)	(10,567)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3,527	2,6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20,414)	(1,099)
經營所用現金	(10,508)	(20,279)
已付企業所得稅	(1,741)	—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249)	(20,2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15,730)	(33,3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15,730)	(33,34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計息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406,171	—
已付利息	(1,687)	—
非控股股東注資	665	683
首次公開發售開支付款	(9,721)	—
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219,403	144,993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406,171)	(64,41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8,660	81,25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 / 增加淨額	(19,319)	27,64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857)	—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934	4,04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5,758	31,683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758	31,683
	<hr/>	<hr/>
於財務狀況表列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5,758	31,683
	<hr/>	<hr/>
於現金流量表列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5,758	31,683
	<hr/> <hr/>	<hr/> <hr/>

附註：

1. 呈列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已按四捨五入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501,754,000元。儘管出現淨流動負債狀況，財務報表乃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此乃由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已於2011年7月4日完成，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054百萬元（相等於1,270百萬港元），故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維持持續經營。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供股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第14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10年5月）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應用該等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益指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減貿易折扣及退貨以及各類政府附加費(視乎適用情況而定)。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已開始鐵精粉的商業生產。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	<u>35,405</u>	<u>—</u>
經營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開始商業生產一種產品——鐵精粉。所有經營收益及溢利均來自鐵精粉銷售，因此毋須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此外，本集團使用的主要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或「中國」)河北省。因此，並無提供按地區劃分的分部分析。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向一名主要客戶銷售鐵精粉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4,352,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無)。

3.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		2,682	9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1	185
融資收入	4		
— 利息收入淨額		(34)	(6)
— 匯兌淨差額		<u>(8,784)</u>	<u>(450)</u>

4.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1,892	—
減：資本化利息	(1,892)	—
	<u>—</u>	<u>—</u>
利息收入	46	11
銀行費用	(12)	(5)
外匯收益淨額	8,784	450
	<u>8,818</u>	<u>456</u>

5.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作出，有關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而釐定。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5,240	—
	<u>5,240</u>	<u>—</u>

6.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數額是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6個月期間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200,000,000股(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933,600,000股)計算，並作出調整以反映上市完成後資本化發行3,199,998,999股股份。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13,626</u>	<u>(2,596)</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6個月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00,000</u>	<u>2,933,600</u>

由於期內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乃視乎於2011年6月30日後完成的上市而定，而有關購股權於2011年6月30日並不具攤薄效應，故概無就期內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作出調整。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汽車、固定 裝置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採礦基建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0年1月1日	—	347	3,260	14,178	48,409	66,194
添置	—	2,210	1,597	84	282,781	286,672
於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	—	2,557	4,857	14,262	331,190	352,866
添置	—	1,429	6,086	6,196	183,654	197,365
轉入 / (出)	698	—	31,001	49,693	(81,392)	—
於2011年6月30日	<u>698</u>	<u>3,986</u>	<u>41,944</u>	<u>70,151</u>	<u>433,452</u>	<u>550,231</u>
累計折舊：						
2010年1月1日	—	(17)	(712)	—	—	(729)
年內撥備	—	(106)	(273)	(58)	—	(437)
於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	—	(123)	(985)	(58)	—	(1,166)
期內撥備	(13)	(223)	(1,268)	(1,178)	—	(2,682)
於2011年6月30日	<u>(13)</u>	<u>(346)</u>	<u>(2,253)</u>	<u>(1,236)</u>	<u>—</u>	<u>(3,848)</u>
賬面淨值：						
於2009年12月31日	—	330	2,548	14,178	48,409	65,465
於2010年12月31日	—	2,434	3,872	14,204	331,190	351,700
於2011年6月30日	<u>685</u>	<u>3,640</u>	<u>39,691</u>	<u>68,915</u>	<u>433,452</u>	<u>546,383</u>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折舊開支人民幣零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176,000元)乃計入期內之在建工程。

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業務往來，且一般要求預先收取按金。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首次公開發售開支	82,712	48,042
按金	2,926	1,643
向僱員墊款	448	382
向供應商墊款	24,428	3,263
應收增值稅款項	6,855	5,38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03	103
其他	397	559
	<u>117,869</u>	<u>59,380</u>

遞延首次公開發售開支指與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有關的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並已於2011年7月4日於本公司完成上市日自權益扣除。

10.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u>3,885</u>	<u>358</u>

11. 計息銀行借貸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無抵押且須於1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的銀行貸款	<u>1.50-2.28</u>	<u>403,326</u>	<u>不適用</u>	<u>—</u>

銀行貸款之期限須視乎銀行要求還款之優先權之行使而定。

12. 或有負債

於2010年3月9日，永佳投資有限公司（「永佳」）與其全資附屬公司仲耀有限公司（「仲耀」）訂立協議，將其於臨城興業礦產資源有限公司（「興業礦產」）的全部99%股本權益轉讓予仲耀。此權益轉讓於2010年3月9日獲臨城商務局批准並於2010年7月15日於邢臺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記。永佳與仲耀同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中國稅法，該權益轉讓於完成後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惟符合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發出的財稅[2009]第59號通知《關於企業重組業務企業所得稅處理若干問題的通知》（「第59號通知」）第5條所訂明若干條件，且交易合資格獲得第59號通知所訂特殊性稅務處理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發出的國稅函[2009]第698號通知《關於加強非居民企業股權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管理的通知》，非居民企業的特殊性稅務重組處理的資格須獲省級稅務機關評估及確認。

於2010年12月，本集團已向有關稅務機關申請確認上述轉讓是符合資格接受特殊性稅務處理。由於董事相信上述轉讓符合第59號通知第5條所訂明條件及交易合資格獲得特殊性稅務處理，且不會自該轉讓產生企業所得稅，故概無就此作出稅項撥備。

13. 報告期後事件

- (a) 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7月4日完成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並已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054百萬元（相當於1,270百萬港元）。
- (b) 上市完成後，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開支將開始於2011年下半年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本公司與獨立專業估值師將對購股權的公平值進行估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本報告期內，基於在現行市況下，全球鋼鐵行業傾向於由賣方主導市場，主要產鋼國家及地區的鋼鐵產量均錄得高增長。

造成上述變化的部分原因是由於印度政府對鐵礦石出口採取限制措施，這導致國際市場的鐵礦石價格回復到2008年金融危機前的價格水平。此外，今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維持在約9.6%水平。中國的工業化、城鎮化及現代化建設步伐快速推進，加上政府大力推動保障性住房計劃，使鋼鐵、鐵礦石及鐵精粉需求保持強勁勢頭。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中國內地地區共進口鐵礦石約330.0百萬噸，同比增長約8.1%。

作為中國內地最大的鋼鐵生產大省，於2011年上半年，河北省鋼鐵產量約達91.1百萬噸，同期進口鐵礦石增加11.5%至約65.0百萬噸。

本集團旗下的臨城興業礦產資源有限公司閆家莊鐵礦（「閆家莊鐵礦」）為河北省最大的民營鐵礦，閆家莊鐵礦位處鋼廠林立的邯邢地區。閆家莊鐵礦90公里範圍內共有九家鋼鐵生產商，鋼鐵產能合共約31.2百萬噸。河北省生產的鐵精粉總量不能滿足其需求。有鑒於此，本集團認為，由於供求不平衡，鐵礦石價格於可預見未來應可得以維持。

此外，由於輝綠岩板材屬高檔次的裝飾用料，故受中國政府控制房地產市場發展的政策影響有限。在2011年上半年，臨城縣附近地區輝綠岩荒料、板材及其他產品的價格走勢穩定，本集團預期今年下半年該趨勢將會持續。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旗下的閆家莊鐵礦於2011年1月1日開始商業生產。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生產及銷售鐵精粉36,700噸，錄得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5.4百萬元。由於去年同期尚未開始商業生產，故並無比較數字。

本報告期內，1號及2號洗選設施生產的鐵精粉平均品位僅達65%。今年年初，受華北地區過去60年來最嚴峻的旱災影響，令我們自2011年3月起大幅降低生產水平。本集團相信隨著開採較深入的礦床、調整及優化破碎機及洗選設備、保證水電供應，以及進一步擴大生產規模後，鐵精粉的平均品位將會上升至66%的目標水平。

此外，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香港」）就首鋼香港將以較供貨時市價折讓3%的價格購買本集團鐵精粉年產量的30%訂立協議。

本報告期內，由於本集團尚未展開輝綠岩的商業生產，故沒有任何銷售。然而，本集團已積極開展了輝綠岩產品的市場營銷及推廣工作。於2011年2月，本集團與中國多家著名物業發展公司或其子公司訂立四份備忘錄。該等公司包括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百仕達地產有限公司、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恒盛祺偉(上海)實業有限公司及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溢昌企業有限公司。本集團將與該等公司進一步磋商，以正式簽立輝綠岩銷售協議。此外，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參展了石材業內一個著名的展覽會，向市場推廣本集團的輝綠岩產品，著意打造企業品牌及建立客戶網絡。

鐵精粉產能擴展計劃

第一階段

本集團於2011年6月完成了第一階段擴展計劃，包括開發一個露天採礦點及提升兩個現有露天採礦點、增建兩套乾磁分選系統，以及興建及提升兩個洗選設施。因此，本集團將其採礦及礦石洗選產能提升至每年3,000,000噸及鐵精粉產能提升至每年約760,000噸。

本報告期內，除提升2號洗選設施的產能外，亦更換了部份礦石破碎設備，使乾磁分選系統能夠生產顆粒尺寸較小及較均勻的半精礦。此項提升工程在半精礦產能和質量提升方面均達到預期效果。

第二階段

第二階段擴展計劃於2010年9月展開，包括開發三個露天採礦點、增建一套乾磁分選系統，以及興建第三個洗選設施(即3號洗選設施)。該等提升工程將本集團採礦及礦石洗選產能提升至每年7,000,000噸及鐵精粉產能提升至每年約1,770,000噸。

乾磁分選系統的場地平整已完成。3號洗選設施的建設進度理想，並將於建設工程完工後，在2011年8月底立即展開調試及試生產工作。

此外，為配合第二階段擴展計劃，目前正在進行供水系統及變電站建設工程。為減低未來旱災對生產的影響，本集團目前正加快建造長度達20公里的水管接駁位於河北省臨城縣的臨城水庫(「臨城水庫」)，以確保閆家莊鐵礦有直接水源供應。變電站建設工程方面，主體結構建設工程已大致完成，現正進行站內變壓設備安裝及鋪設電纜線路，預期將於2011年9月底前完成。第二階段擴展計劃的順利完成將鞏固及增強本集團鐵精粉業務的發展。

輝綠岩加工設施

臨城縣工業園內一塊50畝(33,333平方米)的土地目前正在發展成為輝綠岩加工廠。地盤平整工作、廠房設計和加工設備的採購工作正在推進中，以確保為日後大規模生產輝綠岩板材、藝術材及其他產品奠定堅固基礎。

資源勘探及物色新資源

本集團已委託中國河北省地勘局第十一地質大隊對崗西鐵礦及上鄭西鐵礦兩個礦區進行勘探工作，其獲准勘探面積分別為5.28平方公里及2.06平方公里。本集團擁有這兩個礦區探礦權的選擇購買權，待其勘探報告分別將於2012年底及2011年底前取得後，可能行使其權利以購買探礦權及於這兩個礦區展開商業開採業務。

同時，本集團正在就閆家莊鐵礦的潛力勘探區域編製勘探規劃，並與有關政府機構密切協商以取得覆蓋閆家莊鐵礦北部0.75平方公里區域之探礦權。本集團相信這將有利於進一步壯大本集團可開採的儲量及資源量。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內地尤其於河北省物色及評估進一步收購探礦權的機會。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任何勘探方面的費用或資本開支。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報告期內派付中期股息。

財務回顧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5.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的收益為零。收益的上升，主要是因為本集團已於2011年1月1日展開商業運作。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生產及銷售鐵精粉36,700噸，每噸的平均售價(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附加稅)約為人民幣965元。

上述期間的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3.8百萬元，而2010年同期虧損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本公司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3.6百萬元(去年同期虧損約人民幣2.6百萬元)。本報告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43分(去年同期每股基本虧損約為人民幣0.09分)。

收益

於2011年1月1日根據第一階段擴展計劃展開鐵精粉商業生產後，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錄得收益約人民幣35.4百萬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閩家莊鐵礦由於尚處於發展階段，並未進行任何商業生產，因而概無產生任何收益。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採礦及拖運的承包費，以及與員工、材料、電力及其他公用服務、維修及維護、折舊及攤銷等開支。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0.7百萬元，而去年同期銷售成本為零。銷售成本的增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已於2011年1月1日展開商業生產所致。

本報告期內，銷售成本佔收益約30.1%。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人民幣24.7百萬元及約69.9%。由於閩家莊鐵礦在2011年1月1日前並未展開商業生產，因此並無比較數字。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人員工資及業務招待費。本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由於在2011年1月1日前並未展開商業生產，因此去年同期並無產生任何銷售及分銷成本。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至本報告期內約人民幣14.4百萬元，增幅約為369.8%。該項增加主要是由於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擴張，增聘行政人員所致。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至本報告期內約人民幣8.8百萬元，增幅約1,834%。該項增幅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導致外匯收益增加所致。

本報告期溢利／(虧損)及本報告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基於上述因素，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3.8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約人民幣2.6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546.4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51.7百萬元)，即本6個月期間增長約55.4%。該項增長主要是由於在建工程，以及機器及設備增加所致。

上述賬面淨額佔本集團總資產的比例約為76.8%(於2010年12月31日：約7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17.9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9.4百萬元)，即本6個月期間增長約98.5%。該項增長主要是由於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獲得的專業服務以及新增機器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上述項目佔總資產的比例約為16.6%(於2010年12月31日：約1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餘額約為人民幣106.3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2.2百萬元)，增長約為4.1%，主要是由於有關公開發售開支的應付款項因上市之專業服務已於2011年6月30日大致產生而增加。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於2011年6月30日，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約為人民幣142.4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6.0百萬元)，減少約57.6%，原因是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已償還約人民幣186.8百萬元，以及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導致外匯收益約人民幣6.8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

僱員人數 651

類別	人數	佔僱員總數 概約百分比
生產		
鐵礦開採	247	37.9
鐵礦洗選	92	14.1
輔助採礦活動	218	33.5
管理、財務及行政	85	13.1
其他	9	1.4
合計	<u>651</u>	<u>100.0</u>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合共聘用651名全職員工（不包括進行採礦及拖運工作的獨立第三方承包商）。本集團根據其發展策略制定人力資源策略及執行招聘計劃。員工薪酬待遇會參考包括地理位置在內的工作性質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亦會根據個別員工的表現及行業慣例給予員工年終花紅及購股權作為獎勵，並提供適當之培訓計劃以確保持續的員工培訓及發展。

本公司於2011年1月25日批准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報告期內已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133,300,000份購股權。

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負債淨額（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總借貸計算）由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0.0百萬元增加至2011年6月30日約人民幣510.0百萬元，原因在於新增的在建工程，以及機器增加。

本報告期內，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15.7百萬元。

資本架構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視總權益、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為資本。於2011年6月30日，資本金額約人民幣595.2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371.0百萬元）。

於2011年6月30日，以本集團總借貸除資本計算之負債比率約為91.7%（於2010年12月31日：約90.6%）。於2011年6月30日，總借貸金額約為人民幣545.7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6.0百萬元）。

於2011年7月4日，本集團在全球發售中按每股發售股份1.75港元發售800百萬股新股份。經扣除相關佣金、酌情獎金費用及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本公司所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70百萬港元（折合人民幣約1,054百萬元）。

貸款、債務狀況及到期日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港元貸款約為485.0百萬元（折合約人民幣403.3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及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匯率波動風險

於2011年6月30日，除以美元及港元為單位的資產及負債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匯率波動風險。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性質劃分業務分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績僅來自一項分部，即「銷售鐵精粉」。本集團的全部主要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的河北省。

因此，並無提供按業務或地區劃分的分部分析。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197.4百萬元，主要是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6月21日的招股章程內披露的三階段擴展計劃所產生。

安全生產及環保

在展開商業生產同時，本集團一直非常重視生產安全及環保。因此，本集團一直推廣安全標準管理及強化環境保護措施，發展成以安全為本及具社會責任之企業。本報告期內，閆家莊鐵礦運作順利，並無錄得重大意外事故。

合約責任、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

經營租賃承擔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合約責任包括本集團物業(包括於香港租賃的辦公室)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詳情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886	1,681
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3,838	1,401
	<u>5,724</u>	<u>3,082</u>

資本承擔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960.6百萬元，而於2010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253.8百萬元，詳情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廠房及機器	<u>161,646</u>	<u>202,667</u>
已授權但未訂約：		
— 廠房及機器	488,935	51,111
— 資源費用	<u>310,000</u>	—
	<u>798,935</u>	<u>51,111</u>

或有負債

本集團的或有負債與永佳於2010年7月向仲耀轉讓其於興業礦產的99%股本權益有關。根據中國稅法，除非轉讓權益符合特殊性稅務處理，否則本集團或須就資本收益支付稅項。於2010年12月，本集團向相關稅務機關提交申請，確認上述轉讓符合特殊性稅務處理。由於董事相信該轉讓符合特殊性稅務處理且不會產生任何企業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於財務報表中就有關或有負債作出稅項撥備。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曾訂立下列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人士租用辦公室：		
New World Tower Company Limited	<u>953</u>	<u>996</u>

展望和未來計劃

預期未來數月鐵礦石作為大宗商品將依然保持強勁需求，而鐵礦石的價格即使不上升亦可維持穩定。我們預期有關需求及價格趨勢可能取決於中國內地快速發展的城鎮化進程及新農村建設規劃，以及政府推動保障性住房建設及全球其他國家對鐵礦石的整體供需狀況。本集團正盡全力通過三階段擴展計劃快速釋放鐵精粉產能以抓緊當前鐵礦石價格高企的商機。

本集團將繼續全力以赴推進閩家莊鐵礦的三階段擴展計劃，包括供水系統和電力設備的建設，這將有助於保障本集團商業生產的水電供應。同時，本集團亦將進一步推進第二階段擴建計劃的建設，爭取按期完成3號洗選設施及配套系統的建設及測試。

本集團在過去的第一階段擴展計劃建設過程中，透過跟當地政府合作並贏得當地村民的支持及諒解，順利完成因工程建設所衍生的徵地工作及解決相關問題，從而令第一階段擴建計劃能達到規劃目標。最近，閩家莊週邊地區在徵地工作上發生突發性的爭議事件。這些事件令當地村民與該地區的採礦及生產性企業(包括我們)的關係呈現緊張形勢。由於這些無法預見的事件，預期我們的徵地工作及建設工程(包括供水項目及尾礦儲存設施等建設)的進程將會延遲，而恢復正常商業生產的時間或會受到影響。本集團將在當地政府的支持下，貫徹社會責任理念去努力解決這些事件，並積極與當地村民溝通以盡可能在最短時間內克服困難，以及降低對閩家莊鐵礦商業生產的任何負面影響。

本集團就取得有關輝綠岩的商業生產所需批准上遇到一些延誤。該證照的申請已經到了最後階段，相關政府部門正準備對本集團的輝綠岩礦的儲量及資源進行核實採礦權價款的工作。本集團預期相關證照將能於本年度9月份採礦權價款支付後發出。本集團正在做必要的準備工作，可於取得相關證照後能盡快正式開始輝綠岩的商業生產。

為此，本集團將繼續細化措施，強化落實。

展望未來，本集團期望隨著三階段擴展計劃得以順利完成，將有助提升其市場競爭力，爭取更理想的成績。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集團於2011年7月4日於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通過發行800百萬股新股，發行價每股1.75港元，共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270百萬港元(折合人民幣約1,054百萬元)。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6月21日的招股章程。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所募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完成閩家莊鐵礦的三階段擴展計劃、支付資源費用、展開輝綠岩的商業生產、支付勘探和收購活動、償還部份股東貸款及補充一般營運資金。截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其中約計127百萬港元(折合約人民幣105百萬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10%)的資金已用於償還部份股東貸款。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明白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管理方面之重要性。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為私人公司，故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無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董事會將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實務，以遵守守則條文及維持本公司高水平之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本報告期內遵守該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及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景輝先生、李均雄先生及胡偉亮先生。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原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此中期業績公告分別於本公司的網站 (www.newton-resources.com) 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com.hk) 登載。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的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中期報告，並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新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姚贊勳

香港，2011 年 8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姚贊勳先生、于淑賢女士、李躍林先生、景志慶先生、林澤順先生及劉永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蔭培先生、林煒瀚先生及鄭志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景輝先生、李均雄先生及胡偉亮先生。